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并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 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規定而作出。茲載列該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萬峰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16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萬峰; 非執行董事為黎宗劍、劉向東、陳遠 玲、吳琨宗、DACEY John Robert 和章國政; 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湘魯、鄭偉、 CAMPBELL Robert David 和方中。 A股股票代码: 601336 A股股票简称: 新华保险 编号: 临2016-018号

H股股票代码: 1336 H股股票简称: 新华保险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 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 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独立董事CAMPBELL Robert David、方中因其他公务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委托独立董事郑伟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6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和材料,会议于2016年4月29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险大厦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其中现场出席会议董事5人,董事陈远玲、吴琨宗、章国政、独立董事李湘鲁通过电话方式参加会议,独立董事CAMPBELL Robert David、方中因其他公务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郑伟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会议由董事长万峰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公司发展规划实施情况全面评估报告的议 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偿付能力压力测试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_11_票, 反对_0_票, 弃权_0_票

特此公告。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9日